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

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中炬高新持股 5%以上股东中山润田所持有的中炬高新非限售流通股 2,435,843 股，占中炬高新总股本的 0.31%。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上述股份以人民币 5,352 万元的价格成交。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以中山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炬高新）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所持有的公司 2,435,843 股股票将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具体内容详见《中炬高新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公司经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述拍卖网拍阶段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现将司法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结果

用户姓名为李涛通过竞买号 R3657 在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中山中院）于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开展的“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已办理质押登记给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的 2,435,843 股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人民币 53,520,000 元胜出。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中山中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成交以中山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